附件1

曹妃甸区重污染天气应对各部门职责分工表

| 序号 | 部 门 | 主 要 职 责 | 责任人 |
| --- | --- | --- | --- |
| 1 | 区委宣传部（区政府新闻办） | 组织新闻媒体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启动、预警解除的信息发布工作，做好各种应急响应措施落实情况的宣传报道工作；加强对预案的宣传，引导公众建立合理的心理预期，增强公众的防范意识和相关心理准备，提高公众的防范能力；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刘 建 |
| 2 | 区政府办公室 | 指导各级各部门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期间的应急值守工作；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
| 3 | 区委区政府督查室 | 负责对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全面开展督查，对任务推进缓慢的跟踪督办；对领导批示、交办的重点事项和突出问题进行专项督查、专题报告；对应由区纪委监委实施问责或应由区委组织部进行处理的问题，按程序移交；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常铭铄 |
| 4 | 区发展和改革局 | 协调应急状态下的能源保障工作，组织指导能源企业制定“一厂一策”能源优化方案；配合市发改委向市政府提供战略新兴企业和省重点建设项目名单；督促引导战略新兴豁免企业和省重点工程项目规范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生产行为；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李元光 |
| 5 | 区教育体育局 | 负责指导和督促学校做好重污染天气下师生健康防护管理工作；组织本区教育机构落实重污染天气期间减少或停止户外活动直至停课等措施；组织开展针对学生的重污染天气预防与改善个人环境行为的环保知识普及教育；在重污染天气时，负责落实减少或停止露天体育比赛活动措施；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刘海峰 |
| 6 | 区数据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 指导各园区管理办公室、各场镇（街道办）落实工信领域预警响应措施；支持相关部门加强环境空气质量、气象条件预测预报等相关领域研究；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赵宣朝 |
| 7 | 区公安局 | 按照相应预警级别，对城区及重点区域内的机动车行驶实施限制性交通管制，查处违规上路行驶车辆；配合政府有关部门严厉打击焚烧桔杆、燃放烟花爆竹、不落实应急状态下停（限）产措施等行为；在各级督查组检查时，配合开展督查工作；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姚宝臣  范志国  韩冰兵 |
| 8 | 区财政局 | 加大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资金投入力度，按照分级负担原则，保障重污染天气预防、预警、应急处置所需费用，包括城市公交实行免费乘车、仪器设备、交通车辆、专家咨询、应急演练、人员防护设备、物资储备等；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闫 伟 |
| 9 | 市生态环境局曹妃甸区分局 | 负责全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会同气象部门进行分析预测；组织对重点企业排污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郝树凯  曹振红 |
| 10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负责对在监房屋建筑工地施工扬尘实施监督管理，按照相应预警级别，对房屋建筑施工工地扬尘实施管控；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及时更新《扬尘源清单》中的建筑施工项目清单；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孙东良 |
| 11 | 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管理局 | 负责对城区市政施工工地实施监督管理，按照相应预警级别，对市政施工工地扬尘实施管控，加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监管力度；对建筑垃圾、生活垃圾运输车辆进行密闭、覆盖管理；加大公共交通运力，落实Ⅰ级应急响应状态下公交车免费乘车措施；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及时更新《扬尘源清单》中的施工项目清单，配合开展督查工作；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蔺 强 |
| 12 | 区交通运输局 | 负责对城市道路以外的直管公路工程施工工地的管理和保洁工作，对其他公路施工工地按照管理权限和工作职责进行督导检查，防止二次扬尘污染，配合公安部门落实机动车限行措施，查处超载超限运输和运输货物飘洒行为；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刘勤峰 |
| 13 | 区农业农村局 | 加大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力度，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丁国良 |
| 14 | 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 配合市商务局向市政府提供重点出口企业清单；督促引导豁免重点出口企业规范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生产行为；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田 垒 |
| 15 | 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负责重污染天气时调整大型户外文化活动举办时间；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孙 硕 |
| 16 | 区卫生健康局 | 配合宣传部门，开展重污染天气防病知识宣传，加强重污染天气下的全区医疗保障工作；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赵绍杰 |
| 17 | 区应急管理局 | 负责指导企业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严防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负责应急响应状态下对各排污单位停（限）产时的安全督导检查工作；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李全杰 |
| 18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负责对辖区内生产、流通领域煤炭产品和油品质量的监管工作；重污染天气期间，加强销售环节散煤和车用汽柴油质量监督管理，严格质量监管；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孙海振 |
| 19 | 区行政审批局 | 按工业源减排清单动态更新要求，及时提供涉及新建项目和工商注册内资企业名单；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邢文继 |
| 20 | 区气象局 | 参加监测预警会商工作，负责提供相关气象监测预报服务，并根据气象条件，实施人工增雨（雪）作业等气象干预措施；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王 川 |
| 21 | 区委网信办 | 接到预警指令和发布内容后，统筹协调组织全区互联网重污染天气预警响应期间相关宣传管理工作，发现违法违规问题依法履行互联网信息内容监督管理执法职能，依照相关法律和规定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和网站，负责网站转载新闻稿源的管理；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魏竞辉 |
| 22 | 区供电公司 | 负责配合区政府部门对停（限）产企业实施限、停电措施；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张善鹏 |
| 23 | 区融媒体中心 | 利用电视滚动字幕向全区电视观众发布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提示应采取的响应措施、注意事项等；制订和实施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尹彩安 |
| 24 | 各园区管理办公室、各场镇（街道办） | 负责编制本辖区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负责组织辖区内企业编制应急响应实施方案；落实网格化监管责任和重污染天气期间驻厂员制度；督促辖区内的涉气企业落实停（限）产措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负责建筑工地、交通道路、裸露地面等的扬尘治理管控；严格管控农村地区散煤燃烧、秸秆、垃圾露天焚烧、烟花爆竹燃放；负责动员辖区内居民做好重污染天气下的各种防范措施；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